

附件3

抗疫特别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绩效目标自评表  
(2020年度)



转移支付(项目)名称		四川省乐山市夹江县东风堰灌区2020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					
中央主管部门		农业农村部					
地方主管部门		四川省农业农村厅	资金使用单位	夹江县农业农村局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预算执行率(B/A)			
	其中:中央补助	320	320	100%			
	地方资金	320	320	100%			
其他资金							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具体指标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	
	新建高标准农田1067亩。		建设完成高标准农田1067亩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全年实际完成值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建高标准农田	1067亩	100%		
			符合四川省农田建设技术规范	100%	100%		
		质量指标	建设时间	2020-2021年	5月完工		
			亩均投入	3000元	3000元		
		成本指标	.....				
	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新增农业总产值	28.52万元	100%	
	社会效益指标		直接受益农业人口	2045人	2045人		
			项目区直接受益农民年纯收入增加总额 人均增收	51.53万元 252元	51.53万元 252元		
	生态效益指标		实现农业资源高效利用和生态环境不断改善,缓解农业发展和耕地、水资源紧张的矛盾,促进农业生产中的生态保护与建设	≥90%	100%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全方位提高农业生态涵养能力、服务城市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	≥90%	100%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地方公众满意度	≥90%	95.90%		
	说明		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,如没有请填写。				

注:1.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、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,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。  
2.定量指标,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,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,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。  
3.定性指标,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%-80%(含)、80%-60%(含)、60-0%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,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,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。  
4.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,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。  
5.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,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。